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青岛市市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青岛市市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食品安全定性定量检测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青岛市市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食品安全定性定量检测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东众合天成检验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2472.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33.76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东众合天成检验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2月12日

